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China Gogreen Assets Investment Limited

### 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7)

###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5港元向認購人發行200,000,000股認購股份。

根據認購協議將予配發及發行之200,000,000股認購股份，約相當於(i)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29.38%；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及認購股份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2.85%。

認購事項須待本公告內「認購協議」一段中，「先決條件」分段所述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認購股份將根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批准之特別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認購協議

#### 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交易時段結束後)

#### 發行人

本公司

## 認購人

認購人乃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中國航天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航天乃一家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1)，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科技工業、宇航及航天服務業務。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i)認購人主要業務為提供司庫服務；及(ii)認購人及其控權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 認購股份數目

待下文所載之先決條件達成後，認購人將認購200,000,000股認購股份(面值為4,000,000港元)。

根據認購協議將予配發及發行之200,000,000股認購股份，約相當於(i)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29.38%；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及認購股份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2.85%。

## 先決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ii)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iii)供股完成。

倘上述條件未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協定之較後日期)或之前達成，認購協議將告終止及失效，而訂約雙方概不得向對方提出索償，惟因先前違約而提出者除外。

## 完成

認購事項將於所有上述條件達成日期起計三個營業日內(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完成。

## 終止

倘於認購協議訂立日期起至認購事項完成日中午十二時正止期間內任何時間發生認購協議所載之任何不可抗力事件，認購人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認購協議。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軍事行動、騷亂、動亂、內亂、火災、水災、爆炸、疫症、恐怖活動或罷工。

## 有關認購股份之資料

認購股份之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5港元，較(i)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18港元折讓約16.67%；(ii)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在內)止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836港元折讓約18.30%；及(iii)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在內)止最後十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881港元折讓約20.26%。

扣除相關開支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9,500,000港元，而每股認購股份之淨價格則約為0.1475港元。

認購價乃由本公司與認購人參考股份近期成交價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包括認購價)均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地位

認購股份於繳足股款以及配發及發行後，彼此間及與於認購股份配發及發行當日已發行之股份將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發行認購股份之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之特別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

##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i)薄膜太陽能光伏業務；及(ii)資產投資。本集團亦持有Luck Key及其附屬公司約47.89%之權益，該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體檢及保健相關服務。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可擴闊本公司之股東基礎，並可引入中國航天成為本公司之策略投資者，從而為日後合作創造商機。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30,000,000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9,500,000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全部用作透過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君陽投資有限公司將在中國開發及營運之太陽能發電廠及發電站之營運資金，以供其開發下游綠色能源業務。

## 過去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

除下文所述集資活動外，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十二個月內，本公司概無進行其他集資活動。

公告日期	集資活動	籌集之所得 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之實際用途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七日	(i)根據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配售73,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每股配售股份作價0.40港元；及(ii)根據股東批准配售55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每股配售股份作價0.40港元	約243,000,000港元	作為從事薄膜太陽能光伏業務之合營公司河南保綠能源之註冊資本出資供資	243,000,000港元已用於為河南保綠能源之註冊資本出資供資

公告日期	集資活動	籌集之所得 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之實際用途
二零一零年 十月十二日	藉供股方式發行 6,126,986,187股供股 股份，每股供股股份 作價0.15港元，基準 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 一股股份可獲發九股 供股股份	約891,000,000港元	(i)約150,000,000港元作 為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包括用作撥付本集團於 中國河南省鄭州之現有 薄膜太陽能光伏業務 (目前河南保綠能源年 產能達100兆瓦)及/或 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 資金；(ii)誠如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 月二日之公告所載，約 250,000,000港元作為本 公司收購鉅陽銷售債券 撥付部份應付代價；及 (iii)誠如本公司日期為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 八日之通函所載，餘額 約491,000,000港元作 為河南保綠能源之薄膜 太陽能光伏業務之潛在 擴展提供資金，以將產 能提升400兆瓦，或於 可持續能源之其他投資 (不論是已上市或非上 市)或其他資產投資機 會出現時撥付有關投資	不適用

## 股權架構變動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供股完成後		緊隨供股及認購 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概約%
認購人	-	-	-	-	200,000,000	2.85
其他公眾股東(附註)	680,776,243	100.00	6,807,762,430	100.00	6,807,762,430	97.15
總計	<u>680,776,243</u>	<u>100.00</u>	<u>6,807,762,430</u>	<u>100.00</u>	<u>7,007,762,430</u>	<u>100.00</u>

附註： 假設全部合資格股東均已接納其於供股項下之配額。

### 一般事項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於認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認購事項之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鉑陽銷售債券」	指	鉑陽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所發行本金額為329,000,000港元之零息可換股債券，由GS-Solar (Cayman) Company Ltd.持有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航天」	指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1)
「本公司」	指	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河南保綠能源」	指	河南保綠能源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河南省鄭州市成立，本公司擁有65%權益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薄膜太陽能光伏業務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即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之最後交易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Luck Key」	指	Luck Key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本集團持有其約47.89%權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供股」	指	藉供股方式發行供股股份，每股供股股份作價0.15港元，基準為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發九股供股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之供股章程
「供股股份」	指	向合資格股東提呈以供其根據供股而認購之6,126,986,187股股份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航天科技結算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認購200,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就認購事項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之有條件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認購股份之認購價每股0.15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於認購事項完成後將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
「薄膜太陽能光伏業務」	指	硅基薄膜太陽能光伏電池及組件之開發、生產及銷售，由本公司擁有65%權益之附屬公司負責營運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Lawrence Tang**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白亮先生、薛峰先生、曹貴宜先生、*Lawrence Tang*先生及劉文茂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遠先生、羅振雅先生及戚治民先生。